

珈伟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珈伟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2年12月31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通知，并于2023年1月3日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的监事共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刘大宝先生主持，会议审议了本次会议的议案，并以书面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中信银行申请授信并由股东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股东为公司在中信银行申请授信提供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是为了更好地满足公司流动资金需求，不收取公司任何担保费用，不需要公司提供反担保，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本次接受担保暨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审议本次关联交易事项过程中，关联董事进行了回避，决策程序合法。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终止参与认购基金份额暨对外投资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因扬州龙投晟大新兴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龙晟基金”）尚未完成募集，无法按照预期达到目标募集规模，且公司尚未对龙晟基金实际出资，本次终止投资事宜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生产经营活动产生实质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鉴于上述情

况，监事会同意公司终止参与认购龙晟基金份额并终止该次对外投资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三、备查文件

1、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珈伟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 年 1 月 4 日